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BANK OF GUIYANG CO., LTD.

（股票代码:601997）

GYB 贵阳银行

二〇二〇年一月

发行人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说明，任何与之相悖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构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股东大会和有关审批机构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1、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另外，根据有关规定，本次发行方案尚需贵州银保监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并以前述监管机构最终批准或核准的方案为准。

2、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不超过5亿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若公司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发行对象的认购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及发行价格等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3、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与本次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按“进一法”保留两位小数）。其中，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如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未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息、除权的情形，则前述每股净资产值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及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新的规定予以调整。

4、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共计8名，根据发行对象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发行对象拟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标准
1	厦门国贸	不超过1.60亿股且不超过18.00亿元
2	贵阳市国资公司	8.29亿元
3	贵阳投资控股	1.66亿元
4	贵阳工商产投	1.18亿元
5	贵州乌江能源	0.50亿元
6	贵阳城发集团	3.00亿元
7	百年资管	9.60亿元
8	太平洋资管	3.00亿元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持有公司股份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

若因法律法规修订、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批准或核准情况、市场变化等原因导致最终发行价格、发行对象认购金额或认购股份数量与约定有差异的，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发行对象的认购金额及认购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贵阳市国资公司、贵阳投资控股、贵阳工商产投及贵州乌江能源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五年内不得转让；厦门国贸、贵阳城发集团、百年资管、太平洋资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参与本次发行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有新的规定，届时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新的规定予以调整。

6、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7、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普通股股东共同享有。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贵阳市国资公司、贵阳投资控股、贵阳工商产投、贵州乌江能源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五年内不得转让；厦门国贸、贵阳城发集团、百年资管、太平洋资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在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在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在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亦不会出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七）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贵州银保监局批准、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实施，且以前述监管机构最终批准或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厦门国贸

1、基本情况

名称: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4日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2801单元
法定代表人:	许晓曙
注册资本:	181,627.2516万元人民币[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155005439G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珠宝首饰零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机械设备仓储服务；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
经营期限:	1996年12月24日至2046年12月23日

[1]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厦门国贸因可转债转股导致总股本增加，前述股本变化事宜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厦门国贸控股股东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国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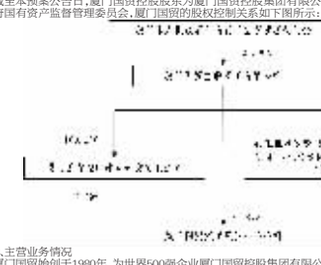

3、主营业务情况

厦门国贸成立于1980年，为世界500强企业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1996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目前厦门国贸已形成供应链管理、房地产经营和金融服务三大核心业务，同时积极探索发展战略在新产业发展方面进行探索。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597,472.15
所有者权益	2,597,65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50,666.71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20,659,787.95
净利润	246,69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19,198.64

注:以上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厦门国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厦门国贸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厦门国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厦门国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公司从事面向社会公众、企事业单位和金融机构的商业银行业务。截至2019年9月末，贵阳银行股在公司的授信总额为17,000万元，贷款余额为12,600万元，存款余额为60,996.57万元；截至2019年9月末，贵阳银行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在公司的授信总额、贷款余额及存款余额均为0。上述交易均为贵阳银行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正常的一般业务往来，该等交易均为按照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的公平交易。

除商业银行一般业务往来外，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最近24个月内贵阳银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金额高于3,000万元（含）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1%（含）以上的重大交易。

8、发行对象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贵阳银行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所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投资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受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贵阳银行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方式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四）贵阳工商产投

1、基本情况

名称:	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5月15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创业大厦401室
法定代表人:	吴永康
注册资本:	116,375.028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688409348Z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未规定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产业投融资、及配套业务、资本运营、资产经营及投资管理，设立和发行基金、企业兼并重组，资产管理，土地一级开发，工业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国内国际商贸服务，咨询服务等。
经营期限:	2009年5月15日至2069年5月14日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阳工商产投的股权股东为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贵州乌江能源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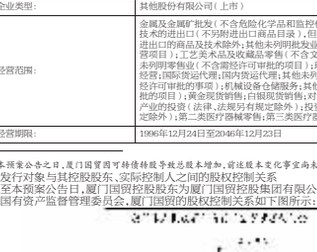

3、主营业务情况

贵阳工商产投主要业务包括对所持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围绕主业开展资本运营；突出产业发展引导职能，以市场化运作方式，重点投向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实施传统产业改造升级，重点培育现代商贸服务业和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成长型企业；实施投资园区建设、存量土地开发等；发起设立并管理市级政策性引导基金、产业种植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690,167.49
所有者权益	835,58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45,138.94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808,842.33
净利润	7,98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63.19

注:以上数据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阳工商产投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贵阳工商产投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贵阳工商产投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贵阳工商产投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公司从事面向社会公众、企事业单位和金融机构的商业银行业务。截至2019年9月末，贵阳工商产投在公司的授信总额为7,000万元，贷款余额为100.42万元；截至2019年9月末，贵阳工商产投的控股股东贵阳产控集团在公司的授信总额、贷款余额及存款余额均为0。上述交易均为贵阳工商产投与公司之间正常的一般业务往来，该等交易均为按照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的公平交易。

除商业银行一般业务往来外，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最近24个月内贵阳工商产投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金额高于3,000万元（含）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1%（含）以上的重大交易。

8、发行对象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贵阳工商产投用于本次认购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投资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受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贵阳银行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方式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五）贵州乌江能源

1、基本情况

名称: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4月30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安新区湖潮乡湖湖路
法定代表人:	何璐
注册资本:	984,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214419658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未规定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投资、融资、委托贷款、资本运营、资产经营及投权管理，设立和发行基金、企业兼并重组，资产托管，土地收储，担保，财务顾问，招投标，房地产、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煤炭经营，电力生产，钢材、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经营，国内外贸易，餐饮业，酒类销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禁止经营范围以外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易货贸易和转口贸易业务及法律未禁止的其他业务；可对气及其他非常规、常规油气资源领域投资、勘探、开发和管理，分布式能源，化工生产项目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8年6月10日至2038年6月9日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州乌江能源的股权股东为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贵州乌江能源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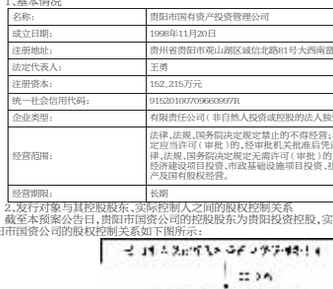

3、主营业务情况

贵州乌江能源是贵州省国资委监管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资本运营类企业、业务范围涉及投资、融资、委托贷款、资本营运、资产经营及股权管理、设立和发行基金、企业兼并重组、资产托管、土地收储、担保、国内外贸易及法律未禁止的其他业务。投资领域涵盖电力、金融、贸易、机械设备等。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252,497.90
所有者权益	1,543,47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54,172.08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393,689.68
净利润	25,08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4,953.52

注:以上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州乌江能源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贵州乌江能源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贵州乌江能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贵州乌江能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公司从事面向社会公众、企事业单位和金融机构的商业银行业务。截至2019年9月末，贵州乌江能源在公司的授信总额为10,000万元，贷款余额为0，存款余额为10,039.68万元；截至2019年9月末，贵州乌江能源的控股股东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的授信总额、贷款余额均为0，存款余额为5,764.11万元。上述交易均为贵州乌江能源及其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正常的一般业务往来，该等交易均为按照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的公平交易。

除商业银行一般业务往来外，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最近24个月内贵州乌江能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金额高于3,000万元（含）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1%（含）以上的重大交易。

8、发行对象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贵州乌江能源用于本次认购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投资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受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贵阳银行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方式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六）贵阳城发集团

1、基本情况

名称:	贵阳市城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26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溪北路30号
法定代表人:	李自康
注册资本:	305,587.290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057419870U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未规定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经营期限:	2006年6月10日至2038年6月9日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阳城发集团的股权股东为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州省国资委，贵阳城发集团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3、主营业务情况

贵阳城发集团定位为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围绕主业开展资本运营；突出产业发展引导职能，以市场化运作方式，重点投向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实施传统产业改造升级，重点培育现代商贸服务业和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成长型企业；实施投资园区建设、存量土地开发等；发起设立并管理市级政策性引导基金、产业种植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66,437.09
所有者权益	163,62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5,489.84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5,694.12
净利润	81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189.01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阳城发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贵阳城发集团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贵阳城发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贵阳城发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公司从事面向社会公众、企事业单位和金融机构的商业银行业务。截至2019年9月末，贵阳城发集团在公司的授信总额为17,000万元，贷款余额为12,600万元，存款余额为0。上述交易均为贵阳城发集团与公司之间正常的一般业务往来，该等交易均为按照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的公平交易。

除商业银行一般业务往来外，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最近24个月内贵阳城发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金额高于3,000万元（含）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1%（含）以上的重大交易。

8、发行对象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贵阳城发集团用于本次认购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投资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受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贵阳银行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方式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七）百年资管

1、基本情况

名称: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1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窑路38-2-5号5层
法定代表人:	庄粤珉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MA0GF56F0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开展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6年8月1日至长期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百年资管的控股股东为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百年资管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3、主营业务情况

百年资管于2016年11月16日获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百年资管经营范围包括：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等。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522.77
所有者权益	14,365.89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16,299.06
净利润	3,14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141.75

注:以上数据已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百年资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百年资管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百年资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百年资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公司从事面向社会公众、企事业单位和金融机构的商业银行业务。截至2019年9月末，百年资管在公司的授信总额为251,900万元，同业业务余额为0，存款余额为1,525,000万元；截至2019年9月末，太平洋资管的控股股东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的授信总额、同业业务余额及存款余额均为0。上述交易均为太平洋资管与公司之间正常的一般业务往来，该等交易均为按照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的公平交易。

除商业银行一般业务往来外，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最近24个月内太平洋资管及其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金额高于3,000万元（含）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1%（含）以上的重大交易。

8、发行对象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太平洋资管以受托管理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普通保险资金参与本次认购，其用于本次认购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投资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受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贵阳银行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方式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八）太平洋资管

1、基本情况

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9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39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注册资本:	2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660U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6年6月9日至不约定期限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太平洋资管的股权股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太平洋资管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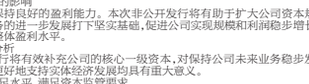

3、主营业务情况

太平洋资管于2006年6月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21亿元。太平洋资管具备中国银保监会颁发的股票投资能力、无担保债券投资能力、股权投资能力、不动产投资能力、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能力、不动产投资计划产品创新能力和衍生品运用等多项能力。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55,485.50
所有者权益	359,75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6,746.20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91,402.59
净利润	28,90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575.13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太平洋资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太平洋资管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太平洋资管及其控股股东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太平洋资管及其控股股东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以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公司从事面向社会公众、企事业单位和金融机构的商业银行业务。截至2019年9月末，太平洋资管在公司的授信总额为261,000万元，同业业务余额为0，存款余额为0；截至2019年9月末，太平洋资管的控股股东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的授信总额、同业业务余额及存款余额均为0。上述交易均为太平洋资管与公司之间正常的一般业务往来，该等交易均为按照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的公平交易。

除商业银行一般业务往来外，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最近24个月内太平洋资管及其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金额高于3,000万元（含）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1%（含）以上的重大交易。

8、发行对象关于本次认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太平洋资管以受托管理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普通保险资金参与本次认购，其用于本次认购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投资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受贵阳银行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贵阳银行进行资产置换或其他方式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九）贵阳城发集团

1、基本情况

名称:	贵阳市城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26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溪北路30号
法定代表人:	李自康
注册资本:	305,587.2902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057419870U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未规定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经营期限:	2006年6月26日至2068年6月24日

2、发行对象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阳城发集团的股权股东为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州省国资委，贵阳城发集团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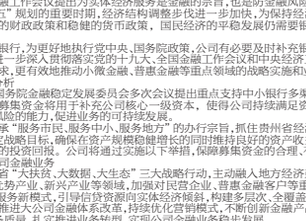

3、主营业务情况

贵阳城发集团定位为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围绕主业开展资本运营；突出产业发展引导职能，以市场化运作方式，重点投向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实施传统产业改造升级，重点培育现代商贸服务业和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成长型企业；实施投资园区建设、存量土地开发等；发起设立并管理市级政策性引导基金、产业种植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

4、最近1年简要财务会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597,472.15
所有者权益	2,597,65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50,666.71
项目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20,659,787.95
净利润	246,69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19,198.64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贵阳城发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6、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

（1）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贵阳城发集团不会形成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仍将按照内部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前后，贵阳城发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

（2）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贵阳城发集团及其控